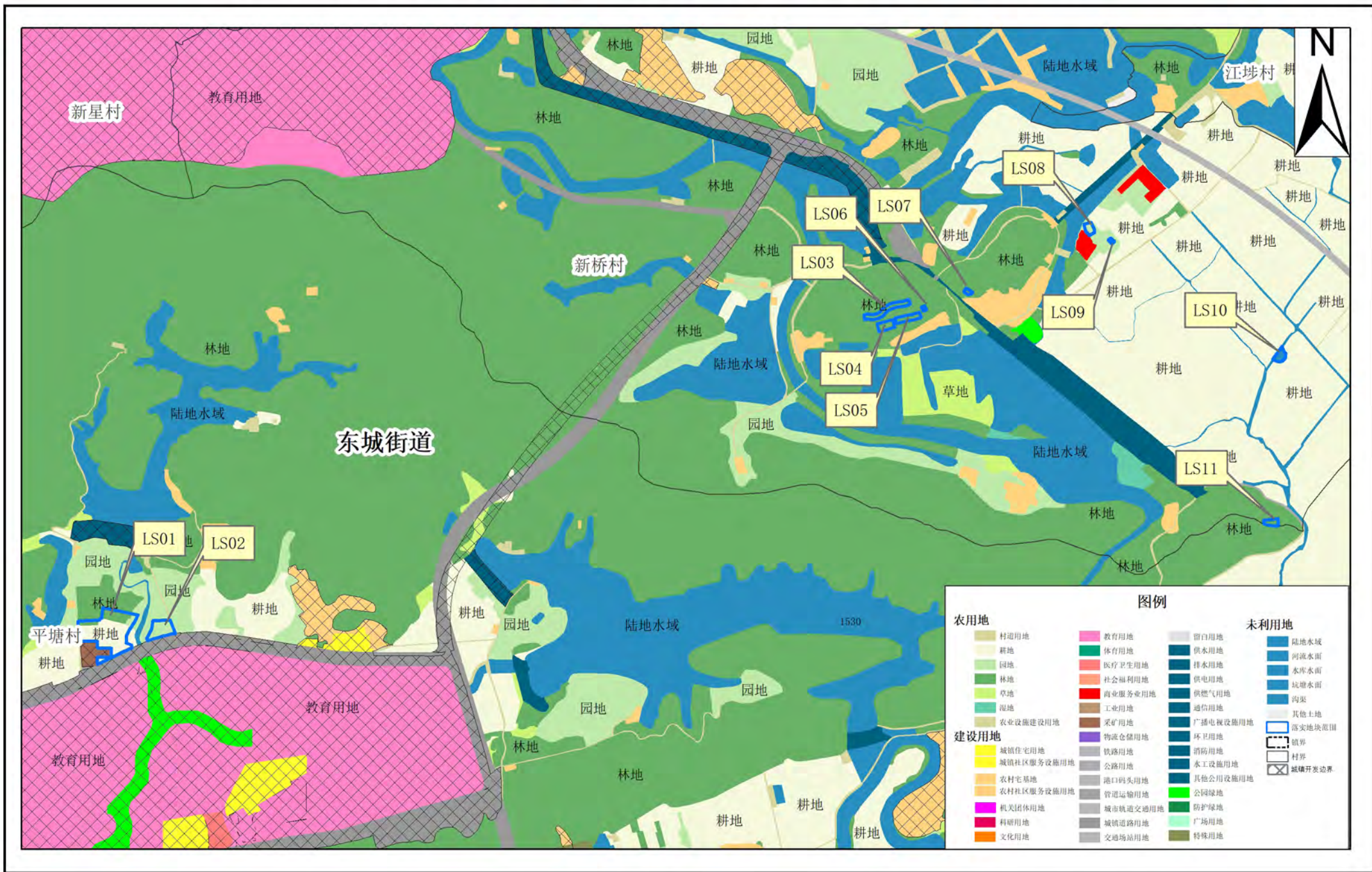


## 《清远市清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使用情况表（清远市和秧合社农旅点状供地项目）》草案

清远市和秧合社农旅点状供地项目位于清城区东城街道新桥村、平塘村，总投资约 40000 万元，项目规划总面积约 3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服务区、精品民宿组团区、农业休闲体验区、特色餐饮服务区、营地研学体验区等，项目通过“以旅促农、科技助农”的创新方式，以期打造清远乡村振兴与农旅融合的样板，通过高质量的乡村旅游建设助力乡村振兴事业。现因项目用地均不符合清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需申请在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增落实使用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项目符合《城镇开发边界外布局建设项目准入目录》，根据《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试行)》（粤自然资发〔2024〕4 号）、《清远市自然资源局转发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管理的通知》（清自然资发〔2024〕18 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清远市清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外新增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落实使用情况表(清远市和秧合社农旅点状供地项目)》方案予以公示。

# 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落实前地块土地使用规划局部图 (LS01-11)





# 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落实后地块土地使用规划局部图 (LS01-11)

